

证券代码：301163 证券简称：宏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1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立新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48）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49）。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与存放募集资金，并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募

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5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项目借款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以项目土地及项目形成房产抵押向银行申请项目借款的事项，有利于保障项目建设，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本次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项目借款并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30日